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21号《关于核准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7.00元。截止2012年7月25日，本公司已收到募集资金85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805,838,772.75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大华验字[2012]21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201,604,400.00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201,604,400.00元。2012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支出后金额5,012,612.47元。201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01,604,400.00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09,246,985.22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

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根据本公司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一次或12月内累计从该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该专户总额的5%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同时经公司董事会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2、本公司募集资金按投资项目分别存放于专用银行账户，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账户明细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投资项目
招商银行卫岗支行	551902418110909	美亚光电产业园项目
交行长江中路支行	341308000018010085536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卫岗支行	551902418110207	超募资金

3、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卫岗支行	551902418110909	454,554,300.00	177,940.91	活期
招商银行卫岗支行	551902418110207	320,688,372.75	1,504,379.72	活期
交行长江中路支行	341308000018010085536	30,596,100.00	301,278.18	活期
合 计		805,838,772.75	1,983,598.81	

4、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和结构性存款方式存放。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定期存款和结构性存款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卫岗支行定期			
其中：2012.11.24-2013.2.24	55190241818000870	1,430,000.00	定期
2012.11.24-2013.2.24	55190241818000884	50,357,500.00	定期
2012.11.24-2013.2.24	55190241818000898	2,970,991.79	定期
2012.11.24-2013.2.24	55190241818000939	50,357,500.00	定期
2012.11.24-2013.2.24	55190241818000942	50,357,500.00	定期
2012.11.24-2013.2.24	55190241818000956	50,357,500.00	定期
2012.11.24-2013.2.24	55190241818000960	20,836,294.62	定期
小计		226,667,286.41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卫岗支行结构性存款			
其中：2012.11.28-2013.2.28	551902418110210	2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2012.12.6-2013.3.6	551902418110804	1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小计		350,000,000.00	
交行长江中路支行结构性存款			
其中：2012.12.18-2013.3.18	341308000708130003292	30,596,100.00	结构性存款
小计		30,596,100.00	
合 计		607,263,386.41	

三、2012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583.88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20,160.4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160.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一、美亚光电产业园项目		45,455.43	45,455.43	20,160.44	20,160.44	44.35		130.49		
1.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185.01	20,185.01	13,062.11	13,062.11	64.71	2012 年 9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2. 年产 2,660 台光电检测与分级 专用设备产能建设项目	否	25,270.42	25,270.42	7,098.33	7,098.33	28.09	2012 年 6 月 31 日	130.49	否	否
二、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3,059.61	3,059.6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515.04	48,515.04	20,160.44	20,160.44	41.56		130.49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48,515.04	48,515.04	20,160.44	20,160.44	41.56		130.4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主要包含基础建设、研发大楼、后勤楼、园区配套设施及设备的投入，除后勤楼外均先于预定日期投入使用，后勤楼基本建设已完成，现正在进行后期装饰改造工程，预计 2013 年上半年投入使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余额为 323,413,174.34 元，其中利息收入减手续费支出后金额 2,724,801.59 元，本年度尚未使用。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余额以结构性存款形式存放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卫岗支行金额为 150,000,000.00 元，期限 3 个月（2012.12.6-2013.3.6）；以定期存款形式存放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卫岗支行金额为 171,908,794.62 元，期限 3 个月（2012.11.24-2013.2.2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2 年 7 月 31 日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201,604,400.00 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12]3350 号”鉴证报告验证确认。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609,246,985.22 元，其中：1,983,598.81 元存放与募集专户，607,263,386.41 元以定期存款和结构性存款形式存放在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2年度本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七日